

她是花园洋房的小主人

常忆起那幢花园小洋房。

那是条不起眼的小马路。马路两边有学校、厂房和散乱地拥挤着的居民住宅……在这些略显颓废的建筑中，很不协调地矗立着一幢雅致的花园小洋房。

王晶就住在这幢花园洋房里。每天早起，她在女佣的伺候下洗漱完毕，就坐到客厅中央的八仙桌边，女佣给她梳着辫子，她笃悠悠地吃着牛奶和早点。王晶是这鹤立鸡群般建筑里的小主人，她为自己能住在这洋房里而骄傲，有意无意地，她常流露出些许的优越感。

距小洋房不远，有一条窄窄的弄堂，弄堂里参差不齐地挤压着鸽子笼一样的屋子。那里的大人和小孩相依为命地过着粗茶淡饭的日子，牛奶和早点，他们是连做梦都不敢奢望的。我就长在那样的环境中。

但我和王晶是形影不离的好朋友。在班级，王晶的职位居老大，我老二。我觉得王晶浑身散发着灵气，就连那两根服帖地趴在她柳肩上光亮溜滑的辫子都比别人隐约地多透出一股灵秀。王晶成绩优秀，能歌善舞，还弹得一手熟练的钢琴。学校里几乎没有人不知道王晶的家境、聪慧和能力的，老师碰见她都会“王晶、王晶”的、亲切得像刚出笼的馒头那样热气腾腾地主动和她打招呼。

我对王晶是仰视的、谦恭的，我认为她像牡丹一样高贵。我重视她的每一句话，接受她的每一个提议，不经意间，我成了王晶不可或缺的“影子”。我们俩相处的不平等，王晶始终没察觉，我开始也没意识到。

我第一次模糊地认识到

每天早晨，我都要提前背上书包，离开简陋狭小的家，穿过窄窄的弄堂去那幢花园洋房等王晶一起上学。那是因为王晶曾搭着我的肩膀说过：“以后每天上学你来等我，这样路上不闷，早点来。”王晶的父亲很绅士，母亲很和蔼，我去王晶家里并不觉得拘束。王晶家有好多报纸杂志，我家因为穷，课外读物根本买不起，于是每天我一边等王晶，一边很有兴趣地匆匆浏览预先放在沙发上供我打发时间的一大堆刊物，倒也觉得惬意。偶尔抬头，总看见王晶嘴边粘着一圈乳白色的牛奶糊，我就会想：“不知牛奶是什么味道？”

有一天，王晶颇有兴致地邀我：“我和我哥哥下午打乒乓，你也来！”我爱好打乒乓却很少有机会玩，王晶的邀请使我惊喜。一吃完午饭，我就兴冲冲赶到了小洋房，然后满怀欣喜跟着王晶和她哥哥去了乒乓室。王晶和她哥哥直扑乒乓台，也不谦让，拿起乒乓板就回来开弓，玩得不亦乐乎，似乎忘了我在等着替换。我站了半天，总不见他们有歇手的迹象，我兴奋的情绪逐渐低落，热切的期盼变成了失望和沮丧。我很想说：“哎，你们不累啊？该让我打会儿了呀！”无奈在王晶面前我底气不足，我觉得王晶能叫我来，已是我对另眼相看了，我不好再说什么。又过了些时候，我觉得乒乓桌确实是可望而不可即的了，在乏味，便硬着头皮说：“王晶，我想回去了。”王晶惊讶地看了看我，好像意识到了什么，拿乒乓板的手面对我一伸，爽快地说：“让你玩会儿。”

王晶的哥哥见状，瞅着我愣了愣神，接着把乒乓板往桌上一搁，面无表情地说：“你们玩吧，我不玩了。”我高兴地以为这下可以玩个痛快了，不料还没打多久，王晶就搁下乒乓板很随便地说：“累坏了，不玩了。”我觉得特别扫兴，第一次模糊地意识到：我和王晶是不对等的。



岁月有痕

◆ 任国玲



本版插图 叶雄工作室

没有自我的日子很压抑

节日即将来临，班主任吩咐王晶、我、班级文体委员组织人排练一组舞蹈参加学校的庆祝演出。王晶热心地把同学带到花园洋房的院子里，自己走进楼不知干什么去了。同学们像刘姥姥进了大观园，好奇地东张西望，唧唧喳喳地赞叹着洋房的美丽，猜测着洋房里的“秘密”。有几个同学兴奋地挨到楼房边伸着脖子朝门里面探视，嘴里“啧啧”着客厅的宽敞幽雅，想象着二楼是什么样，三楼又是什么样，王晶大概会住在几楼，钢琴是不是放在王晶住的楼层里？

又一天下午，王晶邀我到她家玩。我正坐在客厅沙发上翻杂志，王晶拍一下我的肩说：“你陪我上楼弹钢琴去。”我有些不相信地抬起头，用眼神询问“真的？”当确定王晶并不是开玩笑，我脑海中顿时浮现出排练那天同学们的神情，没想到今天我竟可以走进“秘密”。我忙放下杂志，诚惶诚恐地跟随王晶上了二楼，拐进扶梯侧面一间很典雅的房间。一转身，我顿觉眼前一亮，东面靠墙立着的一架黑漆钢琴气派地映入我的眼帘，我这才知道钢琴原来是这样的。王晶稳稳地坐在了和钢琴一样气派厚

重的座位的中央，我小心翼翼地紧贴王晶左边坐在了座位的三分之一处。随着动听的乐曲声，看着王晶的手指在琴键上灵活地跳跃，我心里就很想能够触摸触摸琴键，但怕王晶会不愿意，就任由心里艳羡得直发痒而没有勇气开口。王晶十指在琴键上驰骋了一会儿，侧过脸说：“给你弹两下。”我喜出望外，想痛快地甩开胳膊用两只手弹，但感到那样太忘乎所以，于是就只伸出右手试着“哆来咪”，又觉得自己弹得很不像回事，怕王晶腻味，便很快缩回了手。王晶不再让，兴奋地一曲接着一曲，悉心做着自己每天练两小时的功课。我安静地坐在那儿，眼睛观看王晶两手优雅地在琴键上来来回回，耳朵里悠扬着陌生的曲子。但渐渐地，我觉得王晶优雅的手指机械起来，悠扬的曲子也有些枯燥，便赔着小心说：“王晶，我有点想回去了。”王晶一边弹一边不假思索地说：“等我弹完和你一起下去。”我只好默默地耐着性子干坐着，盼着王晶练琴结束。

王晶很喜欢观焰火，那变幻莫测的空中艺术她觉得比变魔术还稀奇。临到“十一”国庆节，她总会略带恩赐地对我说：“国庆节晚上



“赶快毕业吧，毕业后就好了，就用不着和王晶朝夕相处了。”我觉得如果离王晶远了，自己就会有自由的空间。我羡慕大雁能在清爽的蓝天中和谐欢愉地天马行空，我憧憬这样的日子，并期盼着这天到来。

毕业前，王晶和我的第一志愿都填了同一所区重点，我心里时隐时现地浮起了担忧。放假后，我再没到过王晶家，王晶也没来找过我。

不久，传来了令我脑袋“嗡”一下的消息：我和王晶都被第一志愿录取了！我的心由沮丧而慌乱，神智进入到紧张状态，不断地在心里一遍遍祈祷：不要那么巧，把我们分在同一个班啊！可是，我俩缘分未尽，开学那天，我的隐忧成了事实。那天，我一踏进教室，就看到王晶正安安稳稳地坐在靠近讲台的第二排位子上。像碰到飞来横祸，来不及多想，我当时心里只有一个念头：王晶你可千万别看见我，别跟我打招呼。为逃避王晶，我慌慌张张从第一排课桌椅的过道往里急走，直到确定王晶不会叫住自己，才定下心来。我猜，大概我在教室门口一露脸王晶就看见我了，或许是见我紧张莫名地避她而去，她也就作罢了。

至此，我和王晶成了陌路。我不知王晶作何感想，我是满怀无奈和歉意的，因为我知道无论如何，王晶对我是真心的。

不久，“文化大革命”开始了。

我曾经光顾过的花园小洋房被造反派抄了家，王晶看上去蔫蔫的，她成了“资产阶级的狗崽子”。对她的歉意也从此自然而然地从我的心底消失了。

这是个发了疯的夏天，闷热的学校乱糟糟的，大字报、漫画充斥校园，标语口号满目皆是。教室里早已没了往日的安宁和书声琅琅，学生们想来就来想走就走，我眼中的余光里已有几日没有王晶的影子。

那时，我们才读初一，这“史无前例”使我们又兴奋又激动。学校的运动我们因年龄小插不上手，有人就在教室里壮志凌云地指着王晶的课桌椅倡议：“我们应该在这上面写上不许她乱说乱动的口号！”

“对对对！还有纤细的桌子！”一片激奋一片闹哄哄。这时，已有人匆匆拿来了粉笔。“喂，你们谁写？”拿粉笔的手在空中晃来晃去。大家看看我，我看看你，仿佛那是一只烫手的山芋，想吃，却不敢伸手去接，情势一时有点尴尬。

看大家僵在那里，我的心猛地泛起涟漪，并渐渐扩大，不由冲动地壮起胆、挺直了腰杆、干巴巴地说：“没人写我写。”随着手的笨拙舞动，一个一个字被我七歪八扭地挥在了王晶的课桌椅上，随之，积聚我心底多年的压抑也荡然无存。

一晃几十年，如今，花园小洋房已不复存在，但楼中的往事却记忆犹存。岁月的流逝，使我逐渐明理，知晓了人的高贵与否，乃取决于心灵的高尚与否。原来，那时的我并不曾去真正地认识王晶、认识自己。

岁月的划痕难以抹去，深憾觉悟迟。

你到我家看焰火。”于是那晚，我会去王晶家顶楼露台“登高望远”。露台上只有我们两个，暮烟笼罩得四周很朦胧，天空中却缤纷璀璨，数不清的焰火喧嚣着争奇斗艳。王晶总是显得很兴奋，不停地一只手摇晃着我的肩膀，另一只手伸直胳膊用食指戳向天空欢呼：“你看你看，这个焰火多妙！”“哎——你看到了吗？那个焰火好看！”我缺乏艺术细胞，对婀娜多姿的焰火感觉只不过是姿态大同小异的菊花，稍看一会儿便觉无味，就毫无激情地附和说“好看”。王晶在亢奋中，并没察觉我的淡漠。少时，女佣会端上热乎乎、香喷喷的小馒头，我因受之有愧，只是谦卑地说：“小馒头真香。”吃人的嘴软，我甚至连一点想回去的念头也不敢有了，好不容易王晶尽兴了，说“不看了，我们下去”，我才终于如释重负地松口气。

说不清什么时候，我意识到和王晶在一起自己成了傀儡，那种没有主见、没有自我的日子很压抑、很难熬，我渴望自由。但我像陷在泥泞的沼泽地里无法自拔，我不知如何可以令自己对王晶说个“不”字，也不知如何才能使王晶明白和我说话时除了句号、惊叹号还应该有个问号，我无力扭转和王晶的相处模式。

取决于心灵的高尚与否